

岳阳楼区农业农村局

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

2023 年，在区委、区政府的悉心指导下，我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二十大精神为指导，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，严格按照新修订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坚持“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”的基本原则，把政府信息公开贯穿于农业行政工作的全过程，切实保障了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、监督权。本年度我局主要依托岳阳楼区政府门户网站发布公开政务信息，具体报告如下：

一、总体情况

本年度报告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、《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若干问题的意见》的要求编制。本年度报告统计数据期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。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，明确责任分工。为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，我局成立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由党组书记任第一组长、局长为组长，其他班子成员任副组长，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负责日常性政务信息公开工作。同时，为进一步落实主体责任，明确了各股室信息公开的工作内容，确保政务信

息公开工作依法依规依程序推进。

(二) 遵循公开原则，拓宽公开渠道。我局在严格遵循依法规范公开原则上，不断拓宽政务信息公开渠道，真实、准确、及时发布政务信息，真正做到便民、利民。一是通过电子政务外网和岳阳楼区门户网站及时公开相关信息。二是通过诚信岳阳平台对行政处罚、行政许可进行“双公示”，提高工作透明度。三是在“双随机一公开”平台公示年度行政执法抽查结果，主动接受执法监督。

(三) 坚持问题导向，突出工作重点。我局党组高度重视政务信息公开工作，将政务信息公开为农林行政工作的重点，及时公开全局行政工作动态，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。一是对领导班子成员分工情况、单位职能配置等机构信息进行公开；二是对本单位政策性文件进行公开；三是对本单位规划计划进行公示；四是对本单位依法行政相关信息进行公示；五是对本单位2023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进行公开；六是其他相关事项进行公示公告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 制作数量	本年新 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111	增	201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无	无	无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55	增	74
行政强制	无	无	无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	
行政事业性收费	无	无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	
政府集中采购	无	无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				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				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					0	
	(二) 部分公开 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					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					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					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					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						0
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							0	

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						0
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						0
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						0
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						0
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						0
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						0
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						0
	2. 重复申请							0
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						0
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						0
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						0
(六) 其他处理							0	

	(七) 总计													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											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	
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	
				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
				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 存在问题

2023 年以来，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在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内容、完善政府信息公开配套工作、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基础性工作等方面取得了新的进展，但仍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，主要表现为：一是信息公开的内容较为常规，不够丰富。二是信息公开的及时性有待提高。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内容与公众的需求还存在一些差距。对于上述问题，我局将积极督促改进，加强工作指导，促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整体提升。

(二) 整改措施

一是拓宽公开渠道，完善信息公开内容。紧密结合自身实际，努力拓展公开内容，积极探索完善并落实信息主动公开和依申请公开等具体工作流程。同时，建立健全公开栏、新闻媒体、微信公众号等公开方式，多渠道、多层次主动、及时地公开政府信息，不断扩大公开内容和覆盖范围，让群众能够及时了解农林行政工作动态。

二是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构和队伍建设。扎实开展业务培训，认真组织学习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《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若干问题的意见》精神，提升业务水平，确保信息公开的及时性。

三是积极引导群众参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以信息公开为抓手，充分尊重群众意愿和需求，进一步畅通公众与政府部门之间的沟通渠道，积极探索推广官方、微信、论坛等贴近群众的互动措施，充分听取各方意见和建议，及时解决群众反映的各种问题，确保各项决策符合广大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